

# 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杭发改审〔2024〕36号

## 关于九堡中心单元 JG1702-03A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市城投集团关于报送九堡中心单元 JG1702-03A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杭城投函〔2024〕30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我委已委托杭州市发展规划研究院对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九堡中心单元 JG1702-03A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

二、建设单位：杭州市安居宁巢投资有限公司

三、项目必要性及计划：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杭州市住房保障体系、多渠道解决无房新市民和青年人等群体的阶段性住房困难，引导城市居民合理住房消费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

**四、项目选址及用地：**项目位于九堡中心单元 JG1702-03A 地块，东至九睦路，南至东华苑，西至老杭海路，北至九堡中心单元 JG1702-R22-06 地块，建设总用地面积 12945 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及配套用房、地下停车库、设备用房、区内道路及绿化工程等。项目建设总建筑面积约 3510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071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4394 平方米。架空层面积 1200 平方米（不计容、不计建筑面积）。

**六、招标投标：**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本项目勘察、设计、监理、建安工程、主要设备和材料实行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

**七、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29054 万元（含建设用地费 6276 万元），所需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接文后，请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手续。项目自批复之日起 2 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请项目单位在 2 年期限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 年。

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

抄送：市建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统计局，杭州市安居宁巢投资有限公司。

---

2024 年 4 月 30 日印发

**项目代码：2401-330100-89-01-583567**

